

科目名稱	學分	時數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第三學年				第四學年				備註
			上		下		上		下		上		下		上		下		
		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
心理學實驗法	3	3										3							
神經心理學	3	3										3							
文化心理學	3	3										3							
諮商概論	3	3	3																
諮商歷程與技巧	3	3						3											
心理病理學	3	3						3											
性別與諮商	2	2								2									
社區心理學	3	3								3									
表達性藝術取向諮商	3	3								3									
諮商心理學專題	3	3												3					
悲傷輔導與臨終關懷	3	3												3					
性心理學	3	3												3					
諮商理論的哲學基礎	2	2															2		
家庭與婚姻諮商	3	3															3		
心理衡鑑	3	3															3		
企業組織與管理	3	3	3																
工商心理學導論	3	3			3														
行銷管理	3	3					3												
領導心理學	3	3							3										
員工甄選	3	3							3										
消費者行為	3	3									3								
薪資管理	3	3									3								
訓練與發展	3	3									3								
績效管理	3	3										3							
工商心理學專題	3	3										3							
組織發展與變革	3	3												3					
工商心理學個案研討	3	3												3					
國際人力資源管理	3	3															3		
組織文化	3	3															3		
軍訓(一上)	0	2	2																
護理(一上)	0	2	2																
軍訓(一下)	0	2			2														
護理(一下)	0	2			2														
軍訓(二上)	0	2					2												
軍訓(二下)	0	2							2										
體育選修(四上)	2	2													2				
體育選修(四下)	2	2															2		
青少年問題與輔導	2	2	2																培育中等學校輔導科教師專門科目(國民中學綜
人際關係與溝通	2	2	2																
休閒教育	3	3			3														
輔導原理與實務	3	3			3														
學校輔導工作	2	2					2												

其他選修

單學期課程

培育中等學校輔導科教師專門科目(國民中學綜

科目名稱	學分	時數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第三學年				第四學年				備註
			上		下		上		下		上		下		上		下		
		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授課	實習輔導	
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概論	2	2					2												合活動學習領域-輔導活動主修專長、高級中等學校輔導科及中等學校輔導科
學習輔導	2	2					2												
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課程設計	2	2						2											
生命倫理與諮商倫理	2	2						2											
家庭發展與諮商專題	2	2						2											
專業人員自我覺察與成長	3	3								3									
家庭生活教育概論	2	2								2									
學校輔導方案發展與評鑑	2	2									2								
團體活動設計與實施	3	3									3								
戶外探索設計與實施	2	2									2								
教師行動研究	2	2												2					
談判與危機處理	2	2														2			
總計	必修科目學分數合計	79																	
	至少應選修學分數	49																	
	本系系訂選修學分數	30																	
	得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	19																	
	合計	128																	

備註：

- 1.依本校學則規定，大學部學生需通過「服務學習」、「英語能力」、「資訊能力」、「中文能力」、「運動能力」及「專業基本能力」檢定，始得畢業。
- 2.通識教育課程在畢業前至少必須修完 12 學分，課程分「人文」、「社會」、「自然」三個領域，每個領域再分「核心」、「延伸」二類，每位學生在每一領域的每一類至少必須修一門課 2 學分方得畢業。
- 3.教育學程及通識教育多修之學分數不列計於畢業學分內。
- 4.本系學生需選修整合課程至少 6 學分。
- 5.本系畢業學分中承認外系相關課程及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、護理、體育之選修，學分數不得超過 19 學分。
- 6.欲取得諮商心理學學分學程或工商心理學學分學程，請依學校規定辦理申請。
- 7.本必選修科目表新增之必修課程，可追溯至 104 年度以前入學學生為其選修課程。
- 8.本必選修科目表之選修課程，可追溯至 104 年度以前入學學生適用。